

证券代码：835997

证券简称：雨神电竞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成都雨神电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雨神电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176,305.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82,150.73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本次权益分派，不对马洪麟、刘晓军、霍尔果斯市蓝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分派，对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每 10 股派 12.686494 元。

根据上述安排，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 1,393,141.00 股，总股本为 5,000,000.00 股，以总股本为基准折算后相当于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34815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7,407.49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特殊情况说明：

本次派发现金红利 1,767,407.49 元，仅对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每 10 股派 12.686494 元分配，不对马洪麟、刘晓军、霍尔果斯市蓝海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进行分派。

#### 一、上述现金红利未按持股比例分派的依据及符合章程规定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由公司全部自行派发，根据公司《章程》中“第 180 条（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下第 5 点：原则上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股利。但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的情况下，可以不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分配。”该章程已经 2019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据此，本次不按持股比例分派的分红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 二、本次派现的具体计算过程

本次权益分派，不对马洪麟、刘晓军、霍尔果斯市蓝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分派。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93,141.00 股，按每 10 股派 12.686494 元（含税）分配，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767,407.49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5,000,000.00 股为基准折算后相当于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34815 元（含税）。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

## 三、其他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雨神电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成都雨神电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雨神电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